



股票代码：002727
债券代码：12806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公告编号：2019-086 号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现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0月23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6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04月1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60,263.92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263.9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6,603,773.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6,035,426.40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2019年04月25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募集资金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19)16000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04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596,035,426.40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



费支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	41,263.92	39,263.92	165304242730001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00.00	21,000.00	175301016551002
合计	66,263.92	60,263.92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发行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依据公司 2019 年 6 月 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结合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具体投向拟作如下安排（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	41,263.92	38,603.54	165304242730001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00.00	21,000.00	175301016551002
合计	66,263.92	59,603.54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少于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之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9 年 04 月 3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120.93 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已完成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信息化建设项目	120.93	120.93	120.93
合计	120.93	120.93	120.93

以自筹资金投入信息化建设项目金额情况（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具体支出项目	以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信息化建设项目	企业业务数据系统升级	61.19
信息化建设项目	企业业务数据系统升级	22.40
信息化建设项目	企业业务数据系统升级	37.34
合计		120.9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18年4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19)160090号”《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置换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置换预先投入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专户总额
中药饮片产能扩建项目	41,263.92	38,603.54	-	38,603.54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00.00	21,000.00	120.93	20,879.07
合计	66,263.92	59,603.54	120.93	59,482.6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少于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之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实施

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是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93 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0.93 万元。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93 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同等金额。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一心堂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宜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对此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一心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3、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同意一心堂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备查文件：

- 1、《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3、《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